



图说 晨雾缥缈

安徽省黄山市黟县奇墅湖晨雾缥缈,美如仙境。
据新华社 水从泽/摄

合肥市2021年起—— 驾驶无牌电动自行车将被处罚

合肥市电动自行车集中登记上牌只剩下一个多月时间,有多少电动车已登记上牌?未登记上牌会怎样处罚?记者从合肥市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宣传工作新闻通气会上了解到,合肥市电动自行车集中登记上牌时间为2020年6月1日至12月31日,截至2020年11月22日,合肥市电动自行车集中登记上牌170.48万辆,其中市区95.88万辆,四县一市74.6万辆。

记者 沈娟娟

在哪办? 新增208个流动办理点可上牌

目前,合肥市在50个邮政网点和6个交警业务办理网点的基础上,又增加208个流动办理点,深入住宅小区、机关单位、工厂企业流动办理,进一步方便市民。

明年会收费吗? 收费

自2020年6月1日至12月31日,在合肥市范围内开展电动自行车集中登记上牌工作,在此时间段内实行“免收费”政策,即不收取电动自行车号牌和临时通行标志费用,2021年1月1日后对电动自行车号牌将实行收费政策。

集中上牌后还能发临时通行标志吗? 不可以

集中登记上牌期间,对不符合新、旧国家标准,不能办理电动自行车牌证的在用电动自行车,发放有效期为3年的临时通行标志。也就是说,集中登记上牌以后,对符合“旧国标”“新国标”的电动自行车仍可以继续上牌,但既不符合“旧国标”也不符合“新国标”的电动自行车,将不再发放临时通行标志。

怎样处罚? 最高可罚款200元

非机动车未依法登记上道路行驶的,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规定,处警告或五十元以上五十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扣留其非机动车。

已登记的电动自行车未悬挂车辆号牌的,将按照相关规定,处警告或30元罚款,非机动车驾

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扣留其非机动车。

驾驶无临时通行标志的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的,将处200元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扣留其非机动车。

电动摩托车能上牌吗? 禁止

根据《合肥市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的相关规定,合肥市市区停止办理摩托车注册登记,市区以外的摩托车不得进入市区二环路以内(不含二环路)以及其他限行区域内的道路行驶,电动摩托车、电动轻便摩托车属于摩托车,同样适用上述“禁摩”规定。

老年代步车能上牌吗? 不能

这次上牌主要针对两轮电动自行车,老年代步车等三轮、四轮车多数属于机动车,但又不符合国家标准,安全隐患极大,所以不能上牌。

电动车能装车篷吗? 上牌之前得拆除

私自给电动车安装车篷影响道路安全,不符合相关规定,不允许安装。按照相关规定,合肥电动车登记上牌之前得先拆除车篷,但有些车主在上牌后又将车篷装上,交警将会进行处理。

温馨提示

根据外地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工作的经验,越是到后期,越是会出现“井喷式”登记上牌现象,出现严重的人员聚集现象,请广大市民务必抓紧时间办理登记上牌业务,建议选择关注“合肥交警”微信“网上服务”的电动自行车上牌系统,进行网上办理。

安徽省烘焙职业技能大赛开赛 52名烘焙高手竞技

星报讯(何伟 记者 祁琳) 11月24日,安徽省第五届烘焙职业技能大赛在肥举办。来自全省烘焙界的52位高手同场竞技,展示风采。本次大赛由安徽烘焙行业协会、安徽省财贸轻纺烟草工会、安徽省烹饪协会联合举办。

据介绍,前不久在上海举办的第21届全国焙烤职业技能竞赛上,我省推荐的五位选手摘得1金2银2铜,取得历史性突破。由此可见安徽省的烘焙职业技能大赛日臻成熟,技能人才藏龙卧虎,行业发展后劲十足。

据悉,经过激烈紧张的角逐,装饰蛋糕技术、月饼技术、面包技术三个项目各评出金奖一名、银奖两名、铜奖三名。金奖选手有机会获得省人社厅、省总工会推荐申报“安徽省技术能手”荣誉称号和“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烘焙职业技能大赛已经成为安徽烘焙行业技能人才辈出的“孵化器”,促进安徽烘焙业健康快速发展的“动车组”。

颍上县张洋小区 疫情风险等级调整为低风险

新华社电(记者 张紫贇) 记者24日从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获悉,自11月24日12时起,颍上县慎城镇张洋小区疫情风险等级由中风险调整为低风险。

据悉,颍上县11月10日确诊一例上海关联新冠肺炎病例兰某。兰某居住的张洋小区11月11日12时起被定为中风险。

安徽省多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拟被推荐为国家示范

11月23日,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官网发布《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2020年拟推荐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候选名单的公示》,将我省拟等额推荐的2020年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肥东县昊锐生态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等51个农业类农民专业合作社、庐江县九草春铁皮石斛种植专业合作社等12个林业类农民专业合作社、合肥青峰岭有机富硒果蔬专业合作社等21个供销类农民专业合作社、亳州市谯城区田慎森种植专业合作社等6个用水示范组织予以公示。

公示期5个工作日,时间为2020年11月23日至27日。

据安徽省农业农村厅